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85.15%，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单位担保金额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85.15%，以及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784.25%，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宜化”）、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滋肥业”）向金融机构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本次担保的主债权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乌达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两家金融机构，合计担保金额为 13,250 万元，分为 2 个担保事项。2020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 2 个担保事项。

1、为内蒙宜化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乌达支行申请的 6,25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为松滋肥业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申请的 7,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三年，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担保事项的协议尚未签署。

上述全部担保事项的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内蒙古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住 所：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乌达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9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熊业晶

成立日期：2009 年 04 月 27 日

与本公司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生产销售：碳化钙、氢氧化钠、盐酸、氯、乙炔、氢、甲醛溶液、氯乙烯、氯化氢、硫酸、1，2-二氯乙烷、一氧化碳（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2 年 1 月 8 日）；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纺织袋、塑料产品及塑料合金、石灰石、聚氯乙烯、季戊四醇、甲酸钠；热电联产（凭资质经营）；化工技术咨询；设备制造与安装；粉煤调剂串换；煤炭批发经营；销售：煤炭、焦炭、焦粉、焦粒、日用百货、建筑材料、机械设备。

内蒙宜化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3,839,610,723.88 元，负债 3,474,318,308.90 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185,736,557.16 元），净资产 365,292,414.98 元；实现营业收入 2,742,431,584.32 元，利润总额 82,269,710.15 元，净利润 80,526,520.19 元。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3,810,920,831.21 元，负债 3,513,890,035.13 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016,864,718.84 元），净资产 297,030,796.08 元；实现营业收入 1,845,542,834.37 元，利润总额 -19,971,564.95 元，净利润 -19,971,564.95 元。

内蒙宜化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

住所：松滋市陈店镇全心村（临港工业园通港大道旁）

注册资本：40000 万

法定代表人：严东宁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9 日

与本公司关系：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宜化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化肥业”）全资子公司

经营范围：化肥、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制造、销售；硫酸、磷酸、氟硅酸、氟硅酸钠制造、销售（有效期至 2023 年 6 月 14 日）；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松滋肥业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934,095,650.08 元，负债 1,485,745,294.75 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099,453,149.61 元），净资产 448,350,355.33 元；实现营业收入 1,610,713,734.64 元，利润总额 -77,460,164.80 元，净利润-82,495,419.23 元。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1,814,156,284.47 元，负债 1,352,467,495.36 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107,197,899.77 元），净资产 461,688,789.11 元；实现营业收入 1,101,420,048.49 元，利润总额 19,904,306.25 元，净利润 19,326,938.18 元。

松滋肥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审议的担保的总金额为 13,250 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议案且公司与有关金融机构依法签订正式担保合同或协议后，公司将根据生效的担保合同或协议的约定承担担保责任。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以上担保额度内办理相关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担保合同或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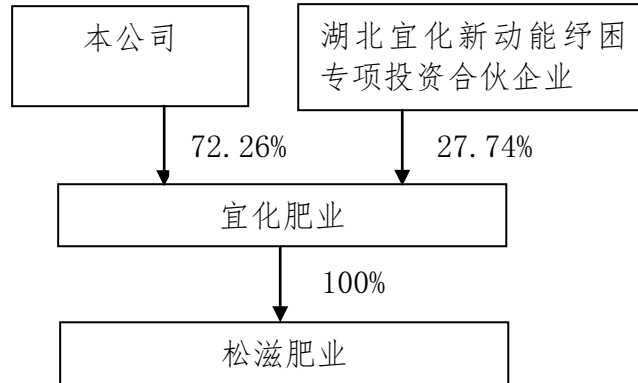
1、本次为内蒙宜化及松滋肥业的担保是之前银行借款到期后的续贷，是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本次担保的被担保方内蒙宜化属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松滋肥业属于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两公司均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控制权，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内蒙宜化、松滋肥业为公司对其本次银行借款的担保分别提供反担保。

2、未提供同等担保或未提供反担保的合理性说明

宜化肥业是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宜化新动能纾困专项投资合伙企业通过增资方式取得宜化肥业 27.74%的股权，根据其章程，该合伙企业不得对外提供

担保。因此，公司对松滋肥业 7,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全额担保，该合伙企业亦无法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松滋肥业股权结构图如下：



以上被担保企业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结构优于本公司，过往从未发生过债务违约，公司对以上企业具有绝对控股权，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损害本本公司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528,453.2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164.4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130,965.7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84.25%；担保债务未发生逾期。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2 月 25 日